 **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 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235之2號3F

 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：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豐字第20178號

附 件：如文

主 旨：「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貿易許可辦法」第七條第1項第13款所列「其他經主管機構專案核准之物品」之輸入條件，有效期間自中華民國109年6月30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。

說 明：

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109年7月1日貿服字

 第1090151723A號函辦理。

**理事長**  **簡 文 豐**